

最新疫情复工工作方案 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方案(优质10篇)

为确保事情或工作顺利开展，常常要根据具体情况预先制定方案，方案是综合考量事情或问题相关的因素后所制定的书面计划。方案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方案。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疫情复工工作方案篇一

公司各单位：

为加强劳动纪律管理，规范员工行为，巩固和保持优良工作作风，使公司员工以良好的精神风貌投入到工作新常态中，确保我公司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根据集团公司和我公司《员工劳动纪律管理制度》相关规定，现就进一步加强劳动纪律通知如下：

- 1、公司员工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爱护公共财产，学习和掌握本职工作所需业务知识和技能，团结协作，完成生产(工作)任务。
- 2、公司员工要服从部门领导的日常工作安排，听从指挥，不得无理取闹；要团结同志，搞好员工之间、班组之间、部门之间的协作，互相帮助，互相支持；对不服从部门领导安排无理取闹人员或不能胜任工作者，公司视情节轻重对其进行再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根据《潞安集团集体合同》，公司有权请示集团公司予以解除劳动合同。
- 3、严格遵守作息时间及交接班制度。科室作业时间：夏季执行上午8：00—12：00，下午14：30—18：30，冬季上

午8：00—12：00，下午14：00—18：00；由于工作性质不同，生产业务部室跟班人员作息时间服从部门领导安排。

4、公司机关员工要严格遵守作业时间，严禁迟到、早退、脱岗。井下及地面岗位要害工种必须执行现场交接班制度。工作时间内，严禁空岗、睡岗、脱岗、窜岗。机关工作人员因公外出必须有单位负责人批准，部门领导由分管领导批准。

5、公司员工要杜绝在岗吃零食、干私活，在办公室闲谈、喧哗等现象，严禁携带小孩上岗，不妨碍他人工作。

6、公司机关员工上下班要做到一日四签到，由员工亲自签字，不准他人代签。

7、公司员工工作期间要实行文明用语，以矿为家，时刻维护企业形象。

8、公司员工要遵守职业道德和社会公德，执行工作任务时，遵守有关法令法规，遵守社会公共秩序，不赌博，不斗殴，不参与其它违法活动。

9、井下工作人员完成本班任务后方可升井，安全监察员、现场跟班队干必须与员工同上同下，科室管理人员下井时间不少于三个小时。

10、工作中严禁干私活，工作场所不得戏耍打闹，要害岗位严禁外人进入，因工作需要进入必须登记并签字。

11、严格执行“中午禁酒”制度，严禁酒后上岗，否则科室管理人员报公司纪委进行处理，基层队组人员报安监处进行处理。

12、工作期间，禁止上网聊天、打游戏，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1、各单位负责人是考勤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考勤表要如实填报、实事求是，不准弄虚作假。

2、各单位考勤工作要由专人负责，考勤人员要认真、准确、及时地反映每一位员工的出勤、休假情况。

3、各部室的考勤表必须由考勤员与单位负责人签字后方可生效，并在每月月底前3日将当月考勤表及时报人力资源部。

1、因工作需要外出办事人员，要经部门负责人审批。

2、员工请事假半个月以内者，由本单位批准，超过半个月者，需经分管领导签字，报人力资源部批准，否则，按旷工处理。

3、工伤假：必须由单位或个人申请，医院出据诊断建议，经公司安全监察处认定审核后报人力资源部批准。

4、病假：必须出具医院诊断证明，并加盖医院公章，经本单位负责人签字报人力资源部批准后方可生效。

5、婚、产假：由本人提出申请，单位领导签字，计生办批准，人力资源部审核后方可按规定休假。

6、丧假：出具相应证明，经工会劳保部批准，人力资源部审核后方可按规定休假。

7、探亲假：由本人提出申请，单位负责人签字，人力资源部档案组审核后，报工资组审批执行。

8、如遇特殊紧急情况可依规定办理补假手续。

1、未按规定时间报考勤的，罚单位负责人、考勤员一次各50元。如发现各单位考勤有漏报、错报、瞒报现象，扣罚第一责任人300元，填表人100元。

2、对员工迟到、早退者，发现一次罚款50元，月累计4次以上者，扣罚当月绩效工资。

3、串岗，在岗吃零食，干私活、上网聊天、打游戏，看与本岗位无关的书报，在岗闲谈、喧哗，妨碍他人工作，每次扣绩效工资50元。

4、井上、下工作人员上班时间脱岗、睡岗，按《安全奖惩条例》相关规定处理。

5、酗酒上班者，发现一次扣绩效工资200元，并报纪委进行处理。

6、无故旷工一天者，扣罚100元，扣罚当月绩效工资。员工无故不上班或超假的按旷工处理。

7、员工无正当理由经常旷工，经批评教育无效，连续旷工时间超过15天，或一年内累计旷工时间超过30天，公司将按规定上报集团公司予以除名，对连续旷工低于15天或一年内累计旷工时间低于30天，给予相应处分。

8、在6s考核中不合格员工，严格按潞矿劳字[2003]341号文件及潞矿劳字[2008]292号文件执行，具体考核由企业文化办监督执行。

1、人力部、矿办、党办、纪委和企管部不定时对地面、井下各单位劳动纪律进行巡查、抽查考核，并及时公布检查结果。

2、各单位要结合本单位工作特点，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建立和健全劳动考勤制度，并加强日常考核，认真做好本单位内部劳动纪律的考核工作。

3、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增强责任意识，切实加强劳动纪律意识，确保公司各项工作有条不紊的开展，同时也希望广大员

工振奋精神，再接再厉，为公司稳定发展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

疫情复工工作方案篇二

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酒店总经理任组长，全面领导制定疫情防控措施，检查措施落实情况。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工作方针。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的防治原则，加强员工疫情防控意识，及时发现疫情，采取有效的预防与治疗措施，切断疫情传播途径，有效控制疫情在酒店内部的传播和蔓延。

坚持正面宣传，做到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依法科学防控。严格按照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相关法律法规，对疑似病例和确诊病例，采取“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治疗、及时控制”，与此同时，对疑似病例和确诊病例员工的密切接触者要及时采取及时隔离控制的措施，做到统一、有序、迅速、高效。

各酒店疫情防控小组组长为总经理，驻店经理或行政副经理及人事部负责人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小组成员，实行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制定酒店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建立疫情应急救援小组，并细化落实责任到岗到人。坚持酒店重大疫情事件和紧急事件第一时间报备总部运营部和人力资源部。

开展在岗员工的健康状况登记及节假日期间去向信息情况排查，掌握员工准确的健康状况信息。

对重点疫情地区返岗员工及有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密切接触史的员工，严格执行当地政府规定的隔离观察制度。对于非重点关注地区返岗的员工按照当地相关规定进行筛查，并推动健康员工及时返岗。

酒店员工通道需设立测温点和隔离点，并配备防控口罩、消毒液等防疫用品。

加强员工的健康情况询问及登记，员工上班须佩戴口罩，每日体温检测全覆盖，凡有发现员工发烧、干咳及呼吸困难等症状的情况，应禁止进入工作场所并及时隔离。

疫情期间鼓励酒店轮岗和错峰错时上下班，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有条件的酒店安排班车接送员工。

加强酒店员工食堂的管理，勤通风，勤消毒。推行分餐制、盒饭制，尽量避免员工集中用餐，可采取分时段进餐，就餐时相隔一米以上。

加强酒店员工宿舍的管理，制定测温点和临时隔离点，并做好入住人员健康信息状况登记，严格控制外来人员进入。

加强对办公室、活动室、更衣间等后勤区域设施设备的清洁消毒，保持通风换气且暂停使用中央空调。

尽量减少聚集开会、聚集培训等员工聚集活动，必须集聚开会的务必佩戴口罩并减少会议时间。

加强酒店在岗人员关于疫情防控基础知识、个人防护措施及酒店应急预案流程等培训，做到联防联控，精准施策。

疫情防控期间各部门负责人每天上班时务必做好部门员工的身体健康信息状况登记和汇总，并于当天中午前将部门汇总后的相关信息统一发给酒店人事部报备。

酒店疫情防控小组统一协调指挥，各部门在疫情防控小组统一安排下组织和实施疫情防控工作。

酒店内如发生疫情，疫情防控小组需启动应急预案，所有部

门进入应急工作状态，各部门负责人应组织人员统一隔离已感染人员至指定的隔离地点，并维护好现场秩序，并及时报告当地疾控中心，由专业人员将已感染的人员转移至定点医院救治。

酒店疫情防控小组相关负责人将对感染人员用过的物品和工作区域进行全面的消毒处理，并要求和感染人员有接触的同事和同一区域工作的人员进行14天隔离观察。

疫情期间被隔离或确诊治疗的人员，需根据员工的需求，提供必要的生活上及心理上辅导等方面的协助，稳定员工的情绪并积极配合社区及医院做好相关隔离和治疗的工作。

各部门负责人务必每日对本部门人员的身体健康状况逐一摸排，及时将有关情况报告酒店疫情防控小组，如有疫情及紧急情况的须立即上报总部运营部和人力资源部，严禁漏报，瞒报，迟报和不实报备。

酒店疫情防控小组须安排专人加强与当地政府等相关疫情防控部门的联系，全力配合当地政府和社区疫情防控工作开展，协助政府和社区全面做好疫情防控的工作安排。

疫情复工工作方案篇三

一、从严落实农贸市场和商场超市各项疫情防控措施所有农贸市场和商场超市均要严格落实疫情高发期部署的各项防控措施。

当前，一是所有进入农贸市场和商场超市人员，必须进行安康码扫码

或体温检测，佩戴口罩；

从业人员每日进行体温检测，上岗期间佩戴口罩。

二是全面落实农贸市场消毒措施

□

每日做好市场的清洁、通风、消毒工作。

三是一旦出现发热人员，要第一时间报告辖区疫情防控部门，在做好

个人防护或专人专车护送下，前往就近发热门诊进行诊治，及时采集核酸

进行检测。

四是各县区要对上级各级部署的'关于农贸市场和商场超市新措施、新

要求，第一时间不折不扣落实到位。

选择三文鱼、生蚝、牛羊肉等进口水产品 and 冷冻肉类，开展采样检测；

选择从事水产品销售、加工等从业人员，开展采样检测。采集样本期

间，市场管理部门及所属地有关单位要给予支持配合，县区级疾控机构要

积极参与。

三、严格落实农贸市场和商场超市主体责任

农贸市场和商场超市要

严格落实农贸市场开办方和商场超市经营户的主体责任。

严格海产品、水产品和动物类产品交易行为，严禁野生动物及其制品

交易。

农贸市场和商场超市均要在入口处警示提示进入人员戴口罩和扫安康

码，入口处要规范设置体温检测点，对入场人员进行体温测量。

要安排专人负责市场消毒，并做好消毒记录登记，对所有从业人员进

行体温检测，从业人员上班期间必须按要求佩戴口罩。

四、强化农贸市场和商场超市主管部门监管责任

农贸市场和商场超

市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按照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督促市场开办方和商

场超市经营户落实防控疫情的各项措施。

开展督查指导，发现不符合防控要求的，责令限期整改，仍然达不到

防控要求的，关停休市。

市场监管部门要督促市场开办者、入场销售者严格落实食品安全责任，

严格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制度，严禁不合格的食品进入市场。

要有针对性地开展食品监督抽检，充分发挥农贸市场快检室作用，加

大对畜禽肉类、水产品、果蔬等日常饮食消费量大食品的监督检查和抽检

快检力度，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行为。

疫情复工工作方案篇四

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在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前提下，加快全面推进企业复工复产、商家复商复市，积极参与“无疫单位”、“无疫商圈”、“无疫楼宇”、“无疫园区”创建工作，加快促进城市经济有序运行、产业链供应链有效运转，全力稳定经济增长基本面，尽快恢复社会正常生活秩序。

1、商场、大卖场、菜市场

有关单位应简化申请流程，全面恢复商场、大卖场、菜市场线下营业，落实企业、属地街道镇、行业主管部门和个人的四方责任，严把进门入场关、清洁消毒关、人员管理关、场

所限流关和应急处置关，客流总量不超过最大承载量的75%。

社区便民服务网点全面恢复线下营业，以块为主，条线部门做好行业指导。

其中，标超、便利店应参照第一类场所要求管理，严把进门入场关、清洁消毒关、人员管理关、场所限流关，客流总量不超过最大承载量的75%。

美发仅提供洗、剪、吹服务，应采取预约、限流等方式有序恢复。沐浴、美容服务暂缓恢复。

3、外资外贸类企业、工业类企业、工业园区

加快复工复产，推动各类企业应复尽复。

4、电商平台（含前置仓、大仓）、外卖骑手站点

加快复工复产，推动各站点应复尽复。

1、复工复产复商复市申请

拟恢复运营企业应向属地街道镇、楼宇或园区报备“三承诺”、“三方案”，即企业疫情防控主体责任承诺、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承诺、员工个人防护安全承诺，以及常态化疫情防控方案、应急处置方案、“无疫单位”创建方案，完成报备经同意后方可复工。

6月1日起，企业分阶段有序全面复工。6月上旬，企业复工人数应不超过员工总数的50%；6月中下旬，根据全市疫情防控总体形势节奏，逐步全面恢复正常生产秩序。

2、场所管理

（1）做好环境消杀。企业应在恢复运营前，按照《关于下发

办公楼宇等十个重点场所预防性消毒技术要点（修订版）的通知》（沪疾控传防〔2022〕21号）中的相关场所消杀要求对场所环境开展一次全面预防性消毒，对重点区域逐一开展消毒，做到不留死角、应消尽消。日常经营过程中，应定期、定时对生产、经营场所重点部位、重点区域进行消毒。

（2）确保生产安全。企业应在恢复运营前对生产或经营场所内的生产设备、运营设施和消防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和试运行，确保安全。并对员工开展生产安全、消防安全、防疫安全培训，做到“人人懂安全、处处抓安全”。

（3）加强入场查验。企业应设置“场所码”或健康核验一体机“数字哨兵”。“场所码”按照“应贴尽贴、逢进必扫、逢扫必验”原则，在企业经营或生产场所入口处、相关通道、区域进行布设，设专人提醒进入人员扫码进入。所有进入企业经营或生产场所的外部人员须持有72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健康绿码，配合测量体温且无异常（ 37.3°C ）后方可进入，确保人员信息可查询可追踪。对第三方物流人员，须增加现场抗原查验。

（4）实行错峰限流。商业企业要划设进出通道，做好人员分流。当场所内顾客总量达到上限时，应立即停止顾客进入，并引导场所内顾客尽快分流。鼓励有条件的企业通过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等开展线上预约。

（5）严格快递管理。企业应选择合适区域设置物品交换缓冲区，缓冲区内应合理设置送货方等候点、物品临时堆放点和接收方等候点。所有外卖、快递、投递等一律实行无接触配送，对外包装消毒并静置30分钟以上后，在企业出入口处中转存取。

（6）加强车辆和物流管理。企业应做好车辆及司乘人员信息备案，严格执行车辆、货物消杀和无接触收发货，作业期间司乘人员不参与货物装卸。车辆卸货后，引导至原路返回。

物流场地要保持通风、每日定时消毒，对分拣区、装卸区和作业设备每日上下班前后须各消杀1次。

3、人员管理

(1) 员工通勤。防范区（低风险地区）之间员工可正常通行，员工根据各区域实际情况，按需使用公共交通、巡游出租车、私家车、网约车等上下班。其他地区继续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进行居家办公或由企业安排专车、租车方式组织员工点对点返岗及返回居住地。对规模在1000人以上的工业企业，进行提级管理，6月1日至10日，继续实施闭环管理，有序组织员工点对点通勤、定期轮换或点式复工，6月11日以后，实施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全面恢复正常生产秩序。

(2) 做好人员防护。商业类企业应组织所有上岗员工做好“1+1”核酸检测工作，即每天上岗前1次抗原+1次核酸，循环往复；其它重点岗位员工另有规定的，按规定进行检测。工业类企业及其他商贸类企业，应组织好所有上岗员工做好“2+1”核酸检测工作，即每日上岗前进行一次抗原检测，每两天一次核酸检测。一定规模以上企业应通过培训上岗等方式建立安全稳定的采样队伍。企业应制定员工上岗防护标准和进入场所的外部人员防护要求，明确n95口罩（一次性医用口罩）、防护服（隔离服）、面屏、手套、帽子、鞋套等防护用具的穿戴规范并严格执行。

(3) 减少聚集。企业应积极倡导“错峰办公”“轮换办公”。合理安排就餐，鼓励企业员工分时分散就餐，确保就餐人员保持至少1米以上安全社交距离。

4、应急处置

企业涉疫应急处置必须坚持“划得清、分得开、筛得出、转得走、管得住”的15字工作原则，同时兼顾安全生产要求，切实落实各项措施。

(1) 制定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企业应根据预案成立应急专班，人员应包括企业负责人、相关部门负责人、联络人和具体处置人员，建立企业联系人、所在街镇疫情防控联系人、主管行业部门联系人的协同机制，加强日常疫情防控应急处置演练。

(2) 设置隔离区和观察区。企业要按照疫情防控形势和人员规模，除经营区域或办公区外，划设一定比例的临时隔离区、观察区以及入口处观察等候区。各区域间的卫生设施、垃圾堆放区均应独立隔开，不应混用，切实做到区与区划得清。

(3) 加强检测异常处置措施。企业员工抗原检测或核酸检测异常时，应第一时间报告属地街道镇防控办和行业主管部门，将异常人员安排至临时隔离观察区并佩戴n95口罩，同时初步排摸相关密接人员，一同采取临时隔离措施（不与检测异常人员同一空间）。发现随申码为红、黄码的外来人员时，应立即报告属地街道镇防控办，协同做好后续处置。出现抗原、核酸检测异常人员，或者无症状感染者、确诊病例应立即停止运营，封闭经营、生产场所，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管控、核酸复核、流调、转运、消杀等相关工作。

(4) 加强防疫物资储备。企业应做好防疫物资的储备，包括体温检测设备、消毒物资、n95口罩（一次性医用口罩）、面罩、手套、帽子、全套防护服、抗原检测试剂、消杀用品等防疫应急物资储备和调用准备。临时隔离区还需提前做好床铺、被褥、饮用水、方便食品等隔离资源储备和调用准备。

(5) 落实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企业的各类区域要做到因地制宜，科学划分，必须符合安全生产及消防安全要求，对重点区域和部位开展常态化安全和消防巡查检查。原则上不得临时住宿，若因封闭管理确需留宿，须选用独立楼栋，且室内严禁电动自行车及蓄电池停放或充电。同时，应合理安排工期，严防过劳作业和不顾安全的赶工期、抢进度等现象发生。

1、切实压实四方责任

(1) 各类商贸类企业、工业企业和园区要压实主体责任。企业要按照市、区两级防控办的疫情防控要求和行业疫情防控指引，认真制定企业疫情防控方案、应急处置方案和“无疫单位”创建方案及相关工作制度，切实履行好企业疫情防控主体责任承诺、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承诺，切实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积极参与“无疫企业”、“无疫商圈”、“无疫园区”创建工作。

(2) 企业员工要压实个体防护责任。严格执行企业的疫情防控方案、制度和要求，切实履行员工个人防护安全承诺，落实个人疫情安全防护的各项措施，养成良好卫生习惯，正确穿戴各类防护装备，做好个人防护，保障自身安全。定时做核酸检测，按规定扫场所码等。出现异常状况应及时向企业报告，并积极配合疫情处置、流调等相关工作。

(3) 各街道、镇要压实属地兜底责任。各街道（镇）对属地疫情防控工作负总责。要建立与企业的日常联络沟通对接机制，把好企业复工复产复商复市备案关。督促企业落实常态化防控要求，并组织开展日常的巡查、检查工作，及时发现问题，督促企业整改到位。发生疫情后应组织开展协同处置，加快做好定点救治、隔离观察、人员转运、流调溯源、环境消杀、采样检测等工作，尽快恢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

(4) 区商务委要压实行业管理责任，按照市、区两级防控办的部署和要求，结合本区疫情防控的总体形势，及时制定并发布行业复工复产复商复市指引，切实加强行业防疫指导、管理和监督检查，及时查找防疫风险漏洞，强化企业疫情防控能力和应急处突能力建设。配合属地街道、镇做好疫情处置和流调溯源等工作。指导企业创建“无疫单位”、“无疫商圈”和“无疫园区”。

2、建立协同机制

区商务委、各街道（镇）、各企业要建立联合协同工作机制，加强信息互通，做到应复尽复，应开尽开。明确企业复工复产复市的工作流程和工作要求，加强信息化支撑，指导企业做好开业前准备。建立信息互通机制，各街道、镇和企业每日将商务领域复工复产复商复市情况通报区商务委。

3、优先核酸检测

各街道（镇）应做好核酸检测点设置，为企业返岗复工人员定期核酸检测提供必要保障。为闭环管理期间的企业集中住宿场所提供上门检测、移动检测车等便利服务，减少人员流动。

4、加强督导检查

区商务委、各街道镇要强化常态化监督检查，高度重视疫情防控 and 安全生产，督促企业加强自查，建立安全巡查制度，组织排查化解安全隐患，落实各项安全措施。要结合“大走访”工作，适时听取企业意见，了解企业困难，帮助企业解决问题和困难。

疫情复工工作方案篇五

全面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切实搞好现场安全管理工作，将可能发生的事故降低到最低限度，根据《安全生产法》和矿要求，特制订检修一区事故救援预案，具体措施如下：

1.1. 组织领导：组长：作业长 副组长：副作业长

成员：职能人员、各班长

责任单位：检修一区

责任人、指挥：作业长

报告：当班值班、检修人员

2.1. 发生一般火警、火灾事故、设备事故、人身伤害事故，当班值班人员应立即报告作业区领导、矿调度，逐级上报。火警火灾拨打119请求救援。人身伤亡事故应立即送医院治疗，但不管是哪类事故，抢险救护时都要先切断电源或采取防护措施后再组织救护，防止事态扩大。

2.2. 发生重大火灾事故，应立即切断电源，迅速向矿调度汇报，矿调度逐级向上反映。岗位人员拨打“119”救援电话请求救援后，首先组织自救，使用现场的灭火器进行灭火。根据着火部位、性质也可用现场备用的防火沙、土、水进行灭火，电气火灾要用干粉灭火器、变压器、油罐等用水冷却时，人要远离，严防爆炸伤人，待消防专业人员赶到后，在专业人员指挥下配合灭火。

2.3. 发生人身伤亡事故，发现人员要立即向作业长、矿调度，逐级上报后，还要通知医院工伤抢救小组，立即赶赴现场组织救援。若伤者属擦伤、碰伤、压伤等要及时用消炎止痛药物擦洗患处，若出血严重，要用干净布料进行包扎止血。若伤者发生骨折要保持静坐或静卧。若发生严重烧伤、烫伤，要立即用冷水冲洗30分钟以上。若伤者已昏迷、休克，要立即抬至通风良好的地方，进行人工呼吸或按摩心脏，待医生到达后立即送医院抢救。

2.4. 若发生泄露中毒事故，救援人员在救援时要先关闭气源，在实施抢救时，必须戴好防毒面具，迅速把中毒人员抬至通风良好处进行抢救，救援人员若感觉自己呼吸困难应立即撤离，更换人员。待救护人员到达后送医院抢救。

2.5. 发生重大设备事故，要立即报告，同时停止设备运转，处理事故时，要有专人监护，严格执行检修程序和停送电确

认制度，防止打乱仗，冒险作业。

2.6. 发生爆炸事故，要立即关闭爆炸源，若有人员伤亡，按人员伤亡预案救援。

2.7. 发生各类事故都要保护好现场，待事故调查分析。

疫情复工工作方案篇六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其他部门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随时纳入。

领导小组下设信息综合组（__部负责）、系统指导组（__部负责）、宣传舆情组（__部负责）3个专项工作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二、职责

1. 应对疫情防控领导小组职责

(1) 接受上级领导，做好上情下达和本单位疫情通报工作，结合公司实际制定防控规划、复工方案、应急预案和处置办法。

(2) 加强公司日常疫情报告制度的管理和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与评估，做好疫情处置工作，降低疫情危害。

2. 应对疫情防控办公室职责

(1) 开展各种类型的疫情防控宣传和教育，普及员工应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防控知识。

(2) 建立企业应对疫情防控联系群，开展疫情联防联控。

(3) 准备和筹集应对疫情防控所需的物资，如75%医用酒精、84消毒液、洗手液、喷壶和一次性防护口罩(普通外科一次性口罩和n95/kn95型防护口罩)。

(4) 统计复工人员情况，制定复工复产方案。

3. 疫情防控期间其他相关部门职责

(1) 行政部：负责公司与上级部门的联络工作，落实上级单位和政府部门的疫情管控要求的上传下达，疫情防控期间数据数据的统一扎口和汇报；负责公司物业保洁的联络和任务落实；负责公司应急保障车辆的统一准备和调配；负责员工复工培训、疫情防控知识的培训和教育。

(2) 市场部：负责保障和维护营销系统在疫情防控期间的正常运作，确保合同的正常评审、录入和归档等正常业务流程的有效执行。负责公司疫情防控工作的宣传、新闻报道和舆论监督与引导工作；负责动员和监督在疫情防控时刻发挥党支部和党员的战斗堡垒作用；负责发挥基层工会在员工关怀和帮扶方面的作用。

(3) 经营&供应管理部：负责保障公司在疫情防控期间生产系统和采购系统的正常运作，合理安排相关人员轮班，确保生产链条不中断，确保2月x月期间的订单的及时交付。同时负责外协、物流和配套采购供应商的“两外”人员疫情期间出入的日常管理。负责仓库和装卸的日常管理和安全管理。

(4) 安全质量控制部：负责保障公司在疫情防控期间进厂和出厂产品的检验工作，同时负责疫情防控期间的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负责疫情防控物资的准备和统一发放管理，负责监督落实各部门疫情防控期间防控措施是否落实到位情况。

(5) 车间：负责落实疫情防控期间对产线人员调配及技能培训等工作。做好本车间员工的疫情防控措施的培训，尤其是疫情防控期间人员的个人卫生防护措施和物资配发。

(6) 其他各部门：负责落实本部门在疫情防控期间轮班制的安排和远程办公人员的日常工作管理。同时负责好本部门内的每日防控任务。

4. 疫情防控期间的总体管理要求：各部门负责人每天必须在岗，关键岗位必须落实到位(包括远程办公)；公司每天安排至少1名同志值班负责防控措施的执行实施；各部门必须建立疫情防控期间轮班制和远程办公的具体排班表和相应管理制度，建立每天打卡、汇报机制和考核机制，确保工作秩序的正常开展，业务流程的有效运作。轮班制和远程办公不等于放假，等同与在岗上班，保证工作效率和相应的及时性是第一位。各部门必须建立内部制度或规定，责任落实到人，严格考核。

三、防控责任分解落实

任务内容

消毒方法和频次

1办公区通风和消毒

办公室每隔2小时通风一次，早晚个消毒一次；

行政部统筹，各部门指定专人负责

2车间通风和消毒

车间每隔2小时通风一次，早晚消毒1次

车间主任指定专人负责

3公共区域

每隔1小时消毒一次

行政部统筹负责

4库房

每隔2小时通风一次，早晚消毒一次；

计划部主任指定专人负责

消毒采用75%酒精或84消毒液对地面和门窗把手、手持工具和进货物品表面进行喷洒。

四、复工前管理人员疫情防控准备事项

准备事项

责任人

完成时间

完成情况

1. 复工人员情况统计

3. 复工前防护用品采购(口罩、酒精、84消毒液)

4. 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文件发布和假日延长期间领导带班/值班排班安排

5. 防控疫情宣传

6. 员工复工前培训教育

7. 2月1日至2月9日员工每天打卡

各部门

负责人

8. 复工前工厂条件检查

领导小组

9. 完成复工前报批准备

10. 防控期间“两外”人员管理(外协和送货人员)

11. 来访人员管理，进出门岗严格执行测体温和登记制，对于来自武汉地区的重点关注

谁接待

谁负责

五、复工复产前的防疫准备

1. 广泛开展防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宣传，发放预防手册。

2. 准备口罩，应急订购的__只三层无纺布防尘口罩到位。确保可以应对2月~4月左右的需求。

3. 公共区域的消毒，行政部每天负责对公共区域、电梯、卫生间和开水房进行消毒。洗手间配置洗手液和84消毒液。

4. 进入管理，行政部负责每天对进入公司人员做体温检测和登记。疫情期间所有进入公司人员(含物业公司、相关方等外单位人员)必须佩戴口罩、测量体温后方可进入。不接受测温或不佩戴口罩均不得进入。利用公共交通通勤、自驾通勤的

员工在公司门口测温;乘坐班车的'员工在乘车处测温。

5. 制订发生员工发烧、乏力、干咳或呼吸困难等症状的应急处置措施, 隔离措施和应急交通送医治疗路线定点医院联系等预案。

六、复工的防疫工作安排

(一) 必须全面排查职工状况, 安排居家医学观察计划

1. x月x日完成复工人员情况统计表, 重点统计员工的返回时间、乘坐的交通工具、是否途径(或到过)武汉地区、是否有感冒、咳嗽、发热等状况。

2. 自x月x日起x月x日, 各部门员工开始每天打卡, 时刻关注员工身体状况, 如有感冒、咳嗽、发热等身体不适的症状必须马上汇报, 同时安排居家医学观察(每天联络打卡), 等身体恢复健康再来复工。

3. 根据《复工人员情况统计表》, 对由武汉返回的员工, 自返回之日起按规定接受14日的居家医学观察并向所在社区报备;有过武汉区域人员接触史的员工, 自接触结束之日起按规定接受14日的居家医学观察;国内其他地区员工, 按14天进行居家医学观察执行。所有接受居家医学观察的员工, 每天早晚测量体温各1次, 记录后向所属单位报备;若出现发热或者干咳、气促、肌肉酸痛无力等症状要立即向所属单位报告, 由所属单位向公司及属地疾控机构报告并进行进一步诊治。各部门要明确专人负责返程人员管理工作, 为接受居家医学观察的员工提供必要的帮助。

(二) 必须做好复工前准备, 落实防疫消杀措施

1. 严格执行测温合格后进入的管理措施, 所有进入公司员工须自觉接受体温检测, 体温正常方可进入。检测体温超

过37.2摄氏度的，按照有关规定自我居家观察休息，必要时到指定医院发热门诊就医。

2. 严格访客管理，原则上不接受访客进入公司，各部门尽量采用电话、邮件等方式沟通联系工作。确实工作需要的，来访人员须佩戴口罩并登记个人、单位、身份证号和联系电话等详细信息，接受体温检测合格后方可进入。所有来访人员应在原登记内容中增加体温记录。物业公司每日将来访人员登记表复印报行政部备查。

3. 加强卫生管理，加强大厅、楼道、电梯、会议室、卫生间、生产设施等场所环境清洁，每日消毒不少于2次。减少电梯使用，停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所有人在公共区域应佩戴口罩，相互之间交流尽量保持1.5米以上距离，尽可能少去电梯间、餐厅等密闭区域。设置单独废弃一次性口罩回收箱，废弃口罩和手套必须折叠封闭后放入指定垃圾桶，不得随便丢弃。

4. 加强“两外”人员的管理，计划部在x月x日联系相关外协单位，了解对方防疫状况和员工健康状况，要求外协厂家做好防范措施和复工教育，进场人员必须以身体状况良好的员工，进场必须提前报备和做好防护措施，佩戴口罩和手套。进场货物卸货前必须消毒处理(表面喷洒75%的医用酒精或84消毒液)。供应商来访或送货进场前必须提前报备，慎重接待来自武汉地区的供应商来访，送货进场前必须在门岗接受测温 and 登记，如有发热症状拒绝接待和收货。

5. 疫情防控期间，快递业务员不得进入取件、送件。因私快递业务一律在公司外交接。因公快递业务，快递业务员在指定收发室进行交接。

6. 货车辆及人员，原则上禁止进入，尽量在公司外交接。如有大件货物交接确需进入的，履行相关手续，人员佩戴口罩，经体温检测合格后，经过检查同意后方可进入。

7. 疫情防控期间，行政部负责执行全面消毒制度。消杀记录表中记录消杀时间及消杀人员，按规定比例兑制消毒水。

8. 重点部位(办公人员密集区域、会议室、报告厅)每日3次消毒；

10. 行政部负责在每栋楼首层设置“废弃口罩集中回收点”。统一贴回收标识，封闭管理。每日2次消毒，对接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11. 行政部负责对中央空调系统出风口滤网深度清洁和消毒并做好消杀记录。对分体空调过滤网进行清洗消毒。

12. 行政部负责对停车场的车辆进行外部消毒。

(三) 必须加强餐饮安全管理，合理安排出行交通方式

1. 在疫情解除前，所有人员实施分散就餐制。供餐方式改为由个人到餐厅刷卡后领用单份餐食，避免人员集中用餐，鼓励员工自带碗筷，自带午饭或到食堂打饭后带回办公室就餐，自带餐具自行开水消毒，饭后食物残渣必须清理干净，不得随手丢弃在水池。

2. 尽量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鼓励复工员工优先采用自驾、乘坐班车、搭乘其他员工自驾车、骑电动自行车的方式，尽可能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地铁、公交)。无论采用何种方式都要做好个人防护，乘坐班车和公共交通工具的同志必须全程戴口罩和手套，途中尽量避免用手接触公共区域到公司及时洗手后再进入办公室。

3. 食堂每天向行政部报备从业人员体温测量数据。发热症状人员一律不得从事餐饮制作及服务。打餐人员必须佩戴口罩、手套等防护措施。

4. 行政部负责对餐厅后场每日深度消毒1次，餐具用品须高温消毒。做好消杀记录。安全质量控制部不定期检查，每周不少于1次。

5. 疫情期间执行先测体温再乘车制度。在自有班车前门上车处张贴乘坐班车须知。所有乘车人员必须全程佩戴口罩。发现异常情况禁止乘车，立即上报。

6. 全面落实公司班车和工作用车卫生管理工作，强化通风、消毒等措施。行政部负责对公司班车内部每日消毒1次。配备专人对所管辖车辆进行“日消毒”和“车辆通风”的检查。

(四) 必须减少会议次数规模，做好开窗通风、消毒工作

1. 加强对会议等大型活动管控，减少会议次数。确需召开的会议，控制参会人数，缩短会议时间，鼓励采用视频或电话会议方式。

2. x月x日，上班到岗后，不开空调，办公区域和车间必须通风状态，员工不要串岗，不要楼层间走动，工作事宜尽量电话或qq联系，减少面对面接触机会。

3. x月x日复工后，员工返岗不得带小孩，确有困难的员工在不影响工作的前提下经部门负责人批准可以远程在线办公。

七、差旅和现场服务的防范措施

x月期间暂停一切现场服务、公务出差和商务接待；特殊情况严格执行批准和报备制度。

x月视疫情控制程度和政府统一安排再定，原则上武汉及周边地区不出差，远程解决。必须出差的执行批准报备制度，派出部门必须做好派出员工的防控预防措施培训和配发必备的防护措施。

八、突发事件管理

1. 责任部门(责任人):

2. 进入公司时处置: 进入公司时, 在测量体温环节发现异常, 填写《体温异常通知书》(附表2), 经测温人签字交员工, 请其离开公司。班车测温异常的员工不得乘车。班车测温人员每日汇报体温异常情况。

3. 在公司内工作时处置: 在工作中发生不适, 经测体温为异常的, 填写《体温异常通知书》(附表2)立刻通知安全质量控制部及行政部门派人送其离开园区。并对其工位进行全面消毒。

行政部每日汇总上报体温异常台账(附表8)。同时将体温异常员工向员工所属单位通报, 由所属单位跟踪员工动态。

行政部加强对各部门的消毒防控工作指导, 确保各部门各环节有效消毒防控。

行政部负责建立与对应疾控部门的联系渠道, 及时处置异常事件。

4. 加强落实防控制资采购工作。加强防控物资发放管理, 确保物资有效发放。

疫情复工工作方案篇七

优秀作文推荐! 为指导区内科技企业落实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要求, 做到稳步有序复工复产, 根据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印发的《关于依法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和《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指南》, 制定本方案。

(一)成立疫情防控机构。企业主要负责人是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要成立疫情防控组织机构，建立内部疫情防控体系，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明确疫情防控应急措施和处置流程。

(二)落实疫情防控责任。企业要将防控责任落实到部门、岗位和个人，做好疫情防控、物资储备、生活保障、治安保卫等工作。配备专人负责体温检测、通风消毒、个人防护用品发放、宣传教育等工作，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疫情防控情况的收集和报送工作。

(三)有序组织员工返岗。提前调度掌握返岗员工健康情况，对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员工，合理组织分批次返岗。

(四)严格返岗员工管理。建立员工健康台账，按照要求进行报备和分区分类进行健康管理。设立可疑症状报告电话，员工出现可疑症状时，要及时向浐灞生态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如实报告。

(五)做好日常体温检测。每天在员工上下班时进行体温检测，并做好记录。指定专人每天汇总员工健康状况，向当地疾控部门报告，发现异常情况要立即报告并采取相应防控措施。

(六)出入口登记与管理。对进出单位的员工进行体温检测，发现体温异常人员立即将其转移至临时隔离区域，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置。加强外来人员登记与管理，尽可能减少不必要的外来人员进入；确需进入单位的，需询问所属单位、健康状况、接触疫情发生地区人员等情况，体温检测符合要求并佩戴口罩，方可进入。

(七)工作场所清洁和消毒。保持工作环境整洁卫生，定期消毒。做好工作场所物体表面的清洁消毒。

(八)工作场所通风换气。工作场所应当加强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流通，使用中央空调通风时，要按照《新型冠状病

毒肺炎流行期间办公场所和公共场所空调通风系统运行管理指南》对空调系统进行管理，定期对空调系统进行清洗，对空调回风口过滤网进行消毒。采用全新风模式时关闭回风系统。

(九)会议管理。控制会议频次和规模，尽量缩短会议时间。提倡采用视频、电话等线上会议。必须集中召开的会议，参会人员需做好个人防护。

(十)就餐管理。采取分餐、错峰用餐等措施，减少人员聚集，用餐时避免面对面就坐，不与他人交谈。

(十一)清洁消毒。安排专人对办公区域、会议场所、生活设施及其他人员活动场所和相关物品定时消毒，电梯按钮、门把手等频繁接触部位应当适当增加消毒次数。

(十二)做好医务服务。设立医务室的企业要调配必要的药物和防护物资，配合疾控部门规范开展隔离观察和追踪管理。未设立医务室的企业要与就近医疗机构建立联系，确保员工及时得到救治或医疗服务。关心关爱员工心理健康，及时疏解员工心理压力。

(十三)垃圾收集处理。在公共区域设置口罩专用回收箱，加强垃圾箱清洁，定期进行消毒处理。加强垃圾分类管理，及时收集并清运。

(十四)强化宣传教育。企业应当对员工进行疫情防控教育，让员工掌握正确佩戴口罩、清洁消毒等防护知识，增强自我防护意识。在单位和生活区显著位置张贴卫生防疫宣传海报挂图等宣传品。

(十五)加强个人防护。员工在进入单位或施工现场后应当全程佩戴符合要求的口罩。在宿舍、食堂、澡堂、地面值班室、办公室、休息室等区域可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

(十六) 保持良好卫生习惯。加强手部卫生，尤其是在佩戴和摘除口罩/面具、更换滤棉后，应当及时洗手。现场没有洗手设施时，可使用免洗消毒用品进行消毒。打喷嚏或咳嗽时要用纸巾、手绢、衣袖等遮挡，倡导合理膳食、适量运动、规律作息等健康生活方式。

(十七) 加强班后活动管理。休息期间，员工要减少不必要外出，避免去人群聚集尤其是空气流动性差的场所，不得聚集聊天、打牌等，降低聚集感染风险。

(十八) 设立隔离观察区域。当员工出现可疑症状时，应当及时到该区域进行暂时隔离，并报告当地疾控部门，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及时安排员工就近就医。

(十九) 封闭相关区域并进行消毒。发现可疑症状员工后，立即隔离其工作岗位，并根据医学观察情况进一步封闭其所在工作场所，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同时在专业人员指导下对其活动场所及使用物品进行消毒。配合有关方面做好密切接触者防控措施。

(二十) 做好发现病例后的应对处置。企业一旦发现病例，要实施内防扩散、外防输出的防控措施，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密切接触者追踪管理、疫点消毒等工作。根据疫情严重程度，暂时关闭工作场所，待疫情得到控制后再恢复生产。

疫情复工工作方案篇八

20xx年12月底前，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土石方建设工地全部安装视频监控系统 and 污染物在线监测系统，并与区住建局建管处联网，实现规模以上建筑工地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全覆盖。

(一) 8月1日—8月31日。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建筑工地

全部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和污染物在线监测系统，区建管处进行排查落实，对未按期完成的进行停工整改。

（二）9月1日—10月31日。通过政府采购选定网络运营公司，确定联网方案。

（三）11月1日—12月31日。对所有建筑工地视频监控系统和污染物在线监测系统进行联网调试，实现建筑工地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全覆盖。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以分管局长为组长，建管处负责人为副组长，建管处相关职能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专项部署推进建筑工程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联网的各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建管处安全科，孟令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联网工作信息统计和文字起草工作。

（二）实行动态管理机制。

建筑工程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联网工作将采用“周调度、月通报、季考核”的方式确保各项工作按时推进。即每周调度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联网工作的进度，月末对相关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通报，第三、第四季度季末对各责任人和责任单位进行考核。通过按时调度、系统总结、量化考核的动态管理机制推进建筑工程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联网工作的开展。

疫情复工工作方案篇九

随着疫情防控形势的逐步平稳，企业复工复产节奏进一步加快，生产经营单位赶工期、抢进度等造成安全风险集聚，强对流天气、森林火灾等因素带来叠加影响，安全生产形势更

为严峻复杂。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宁波有关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指示精神，为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两手硬、两战赢”营造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慈溪市安委会牵头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护航复工复产安全生产攻坚行动”。3月25日以来，慈溪市各地、各部门以最高站位迅速动员部署，以最高标准、最严举措认真落笔答题，力争攻坚行动期间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确保不发生较大生产安全事故和较大社会影响事故，保障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特殊重点时段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一是对标对表，凝聚攻坚合力。3月25日上午，慈溪市政府第41次常务会议研究讨论关于“护航复工复产安全生产攻坚行动”工作方案，第一时间贯彻落实3月24日全省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视频会议工作部署，强调要以高度政治责任感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坚决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大局。当天下午，市安委办（市应急管理局）立即召开专题会议，对标省、市会议要求和标准，研究部署开展攻坚行动，明确启动全员无休工作机制并抽调精干力量成立工作专班，细分综合协调组、督查检查组（暗查暗访组）和宣传保障组三个工作组，统筹推进护航攻坚行动、强化督导检查，确保攻坚行动高位推进、高效落实。强化安委办统筹协调职能，落实各属地党委政府、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全市18个镇（街道）、22个市级部门迅速部署，投入行动。

二是分析研判，聚焦重点风险。市安委办聚焦“提本质、遏较大、减总量、保安全”目标，及时制定印发攻坚行动实施方案。咬定守住安全生产基本盘目标，细化各个重点领域安全排查整治内容。特别深化开展重点聚焦道路交通、危险化学品、消防、渔业捕捞和水上运输、建筑施工和建设工程、城镇燃气和特种设备、其他行业领域（包括工矿商贸、民爆物品、油气管道、旅游、寄递等）安全生产专项攻坚。同时，充分评估当前疫情防控措施调整、企业集中复工复产和季节更替、天气多变等多重叠加因素，在落实规定动作基础上，统筹联动、协同推进自然灾害防范应对工作，部署落实森林

防灭火、防汛防台等两个自然灾害领域隐患排查整治。严格落实“三个必须”“谁主管、谁负责”和属地责任要求，逐领域逐项明确牵头单位和落实单位。

三是全力除患，建立闭环机制。建立督查检查机制，市领导分七组带队对全市各地攻坚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市安委办组建5个工作组，聘请安全生产专家参与，深入基层、下沉一线，对各地、各部门开展复工复产安全生产明查暗访工作，并将对暗查结果通报全市；建立会商通报机制，市安委办每日对各地各部门（单位）攻坚行动推进情况进行跟踪了解，整理编发工作简报，抄送市政府领导。对督查检查中发现问题及时进行告知提醒，必要时采取警示约谈措施压实监管责任；建立执法联动机制，对攻坚行动排查发现的隐患实行“一日一表”清单化管控和闭环式管理，对存在重大隐患的生产经营单位，依法采取强制措施或实施挂牌督办，对违法违规行为，坚决依法严肃处理。截至3月28日，全市各地、各有关部门共组织916个检查组、出动2800人次，检查企业（场所）4426家次，发现安全隐患2537项，已整改2017项（其中重大隐患3项，已整改）；组织风险研判35次，确定重大风险3个；发出预警（警示、督办单）等38份；标语口号（图文影像）等宣传709次，群发短信2万条，刊发新闻19篇，曝光2家。

疫情复工工作方案篇十

切实落实中央和省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扎实做好企业有序复工和疫情防控工作，加强疫情监测，严格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措施，做到存量防扩散、增量防输入，确保企业平稳过渡，逐步恢复正常生产经营秩序。

（一）复工时间节点

各地各部门要监督企业坚决落实省政府关于延迟企业复工的通知和我市关于延迟企业复工的通告要求，不得早于2月9

日24时前复工。涉及保障公共事业运行必需、疫情防控必需、群众生活必需及其他涉及重要国计民生的相关企业除外。对春节期间连续生产，无新增返通人员，继续生产不会造成人员流动的企业，必须报所在地政府（管委会）审核，经同意后，可以在维持原有生产规模且不新增加员工的基础上继续生产，同时必须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对因特殊情况且已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确需提前复工复产的企业，如涉及承担国家、省、市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的企业，须向所在地政府（管委会）提出书面申请，并经市政府同意后方可复工。

（二）企业复工标准

企业在复工复产时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检疫查验和健康保护措施，满足以下条件方可复产复工：

1、机制建立到位。企业要成立疫情防控工作组，建立疫情防控的内部责任机制，健全疫情防控管理体系，明确信息报告人，明晰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及部门车间班组负责人的工作职责，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和工作方案，制定员工发烧、乏力、干咳或呼吸困难等疑似病状的应急处置措施、隔离观察措施和送医治疗等预案。

2、员工排查到位。企业要组织对每一名员工返通前半个月内活动轨迹进行细致排查，认真填写《返通员工行程登记表和承诺书》（详见附件1），坚决劝阻省外重点疫区的职工在疫情结束之前回厂工作，对去过重点疫区的返厂员工要排查其抵通时间，按规定完善落实企业内部医学观察、自行隔离等措施，确保其隔离观察14天并经体温测量正常后方可上岗。

3、防控物资到位。企业要准备必需的防控物资，购置口罩、红外测温仪、消毒水、消毒洗手液等疫情防控物资；企业要落实隔离场所，设置有集体宿舍的企业，要设置临时隔离场所，安排单人单间、相对xx房间作为疫区返岗人员临时隔离场所。不具备条件的企业，要按照所在地政府（管委会）的

统一安排，确定具体的隔离观察地点。

4、内部管理到位。企业原则上要实施封闭管理，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本单位生产办公场所；企业要每日对全体上班人员进行入厂、入单位前体温检测，在入口处使用红外测温仪，对所有进入企业的人员开展体温探测，并按规定上报复工复产人员情况、重点监控类人员情况、员工健康状况等；企业要做好场地的通风、消毒和卫生管理及隔离区管控，复工前对工厂进行彻底消毒、复工后每天进行消毒；食堂禁止宰杀活畜禽，餐具实行消毒，注意食品安全卫生。服务人员每日岗前必须开展健康检查，测量体温并保留检测记录。

5、宣传教育到位。建立和落实复工上岗前个人防护知识全员培训制度，为员工准备防疫知识、宣传手册、宣传视频文案，在宣传板、企业微信、电子大屏等开展宣传，并组织专题培训，切实提高员工个人疫情防控意识。

（三）复工审核流程

各地要按照“重要出口企业、上市公司、重点制造业企业和亩均效益高企业”优先的原则，稳步推进企业复工。对企业疫情防控到位、复工人员底数清、生产物资全、订单量充足、设备检修到位、防护物资储备足、隔离区设置规范、本地员工占比大的企业给予优先安排复工。各地各部门要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指导服务，帮助企业完善复工方案，落实防疫措施，力促早日复工。

2月10日前，企业复工按照《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复工工作的通知》（苏防疫企业防控函〔2020〕2号）精神，逐级进行审批；2月10日后，拟在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应急响应解除前复工的企业，要在具备上述条件的前提下，须至少提前3日（自然日）向所在地企业防控组申请报备，各地各级企业防控组要积极帮助企业完善复工手续，加快审批流程。企业申请复工的受理审核流程

如下：

2、企业向所在地企业防控组上报复工申请和疫情防控承诺书（详见附件2）；

3、接到申请后一日内，企业所在地企业防控组对照“五个到位”复工标准，对企业现场和方案进行检查，符合复工标准的，批准复工。所在县（市）、区对复工程序有特殊要求的按各地规范程序执行。

（四）复工前期准备

1、健全工作机制。拟在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应急响应解除前复工的企业，须成立本企业疫情防控工作组，实施检疫查验、健康防护、安全复工，制定本单位疫情应急预案和工作方案，在响应期内常态化进行员工疫情防控、环境消毒、防疫宣传、物资准备等方面工作，确保企业疫情安全防控措施做到位。未成立疫情防控工作组的，不得复工。企业疫情防控工作组组长由企业负责人担任，下设员工回流统计组、每日诊断隔离组、厂区宿舍消毒组、疫情宣传教育组、防护用品保供组、食堂食品安全组等6个小组，明确专人任小组长，对防控工作不到位的，不得复工。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企业要依法保护职工合法权益。

2、落实防控措施。企业应在拟复工前，按照指南和复工标准做好信息告知、组织动员、健康排查、物资准备、方案制定，组织员工提前开展连续性的防控监测防疫工作，建立日报制度并形成台账（详见附件3），复工后每日向所在地企业防控组报告，没有变化的实行“零报告”。参与复工生产的员工需追溯满14天每日监测无异常，按照方案规定的程序申报复工。企业应及早研判生产和市场形势，合理安排复工日期。2月10日前除防疫、安全必须人员外，其他人员不进入厂区，外地员工不提前返厂待命。企业应加强员工管理，组织员工执行防疫措施，下班后员工居家封闭管理，减少聚集性活动，

做到活动轨迹清晰可控。

3、明确防控职责。按照属地管理、法人负责和“谁用工、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各地政府（管委会）对本地企业疫情防控负总责，各企业对本企业疫情防控负主体责任。严格实施企业向属地承诺、员工向企业承诺制度，切实加强风险管控。各地企业防控组要实行网格化管理，加大对企业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和指导，督促属地企业制定“一企一策”方案，将各级工作部署要求传达到每家企业，确保企业将各项防控工作措施落到实处。

（五）复工后期督查

企业复工后，各地企业防控组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存在疫情防控隐患的督促整改，存在重大隐患风险的提请相关职能部门作出停产整改决定。各在产及复工企业要严守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底线，不得违反或降低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标准。

（一）建立派驻联系制度

各地各部门要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建立派驻联系复工企业制度加强疫情防控和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精神，按照中央和省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以扎实开展“机关作风整治月”活动为契机，充分发挥各级机关干部的主观能动性，按照“指导、督促、服务”三结合要求，进一步“优服务、防疫情、促发展”，指导企业加强疫情防控，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服务企业保障生产经营，进一步提振企业发展信心，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二）强化部门整体联动

市工信、商务、住建、卫生健康等部门要指导企业做好复工和疫情防控工作；市发改、工信、商务等部门，要帮助复工

企业协调防疫物资保障；市人社、工信等部门要密切关注复工企业的用工情况，协调解决缺工问题；市卫生健康、公安、工信、商务、交通等部门要强化信息共享，全面掌握人员流动状况和健康信息。